受　理　案　號

甘藷種苗病害驗證申請書

□塊根芽體苗　□組培苗　□基本種苗　□原種苗　□採種苗

農會或公司名稱		電　話	
負責人姓名		傳　真	
通訊地址		E-Mail	
聯絡人姓名		行動電話	

驗證檢查、檢定相關項目：

1. 繁殖圃：預定種植期間 _____年____月____日～____年____月____日

2. 預定種植情形：(1)甘藷品種名稱 _____、_____

(2)預定種植之種苗數 _____株、_____株

(3)預定種植面積 _____、_____

申請者戳記及負責人簽章	受理情形：(受理機關填寫)
申請日期：　年　月　日	

說明：
1.申請時間：各階段種苗應於下一階段繁殖前或販售前 21 天申請驗證。
2.繁殖圃設置條件：
(1)塊根芽體、基本種苗及原種苗繁殖圃均應設置於三十二網目以上防蟲網室內，以阻隔粉蝨及芽蟲等媒介昆蟲；出入口為同側之雙層門，並設有黑暗空間之通道以避免害蟲隨人員進入設施內。設施若有破損，應立即修復。
(2)塊根芽體及基本種繁殖圃設置於高架離土之設施。
(3)採種苗繁殖圃應種植於淹水兩周或輪作地區。
3. 採種苗繁殖圃應檢附前階段驗證合格證書。